

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监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收到职工监事刘华女士的书面辞职申请，刘华女士由于工作调整申请辞去职工监事职务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于刘华女士因工作调整辞职，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故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新任职工监事后方可生效。在此之前，刘华女士将依照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继续履行其职工监事职务。公司将尽快完成职工监事的补选和相关后续工作。

在此，公司对刘华女士在担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期间，为公司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2 月 20 日